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6年8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海岸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和《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6年8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定程序批准并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合法、合规。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签署〈住宅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为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依据施工图纸及工艺要求、可比工程合同和报价及市场交易原则公平、公正、合理地协商确定交易金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与叶又升签署《香蜜湖侨香路叶又升先生住宅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关于公司拟签署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8月23日